

請填寫本表格。填妥後，請郵寄或傳真至香港天文台。

致：香港天文台台長 (科學主任 / F2)

接受使用香港天文台網站資料作非商業用途的條件

申請人

團體 / 公司

名稱：_____

個人

姓名：_____

先生 / 太太 / 小姐 / 女仕

聯絡人詳細資料

姓名：_____

先生 / 太太 / 小姐 / 女仕

電話號碼 (可不填寫)：_____

電郵地址：_____

使用香港天文台網站資料作非商業用途的目的

研究

教學用途

個人興趣

其他：請說明 _____

提取信息的類型及提取信息的香港天文台網站網址/網域。請指明 (您可以輸入多個網址/域名)

建議提供

展示香港天文台網站所載資料的媒體

網站：請註明網址 _____

內聯網 _____

其他：請說明 _____

提取香港天文台網所載資料的方法

超連結

程式指令：_____

其他：_____

本人接受附件一之香港天文台網站資料的使用條件 (非商業用途)。

注意

使用香港天文台網站資料作非商業用途時，請留意以下幾點：

1. 由於本台網頁上並非所有產品的版權屬於香港天文台。請參考個別網頁的說明和備註 (如有)，並向有關部門或組織申請轉載授權。
2. 本台的網頁或會不定期更新，並不會預先通知。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聲明

申請表所填報的個人資料，會用作與申請人/獲授權人聯絡有關授權複製或再發放香港天文台網站資料的事宜。根據《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第 18、21 條，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的規定，申請人有權查閱和改正個人資料。

附件一：天文台網站資料的使用條件(非商業用途)

香港天文台(下稱「天文台」)網站的內容(下稱「資料」)，可供免費發布、複製、改編、分發或列印，或以複製本形式向公眾提供，或以表層連結方式建立超連結至天文台網站，作非商業用途，但必須遵守下列條件(下稱「使用條件」)：

1. 授權只適用於使用知識產權由香港政府(下稱「政府」)擁有的資料。
2. 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作者署名、商標或說明)必須準確地複製，不得用以誤導他人，或以任何方式侵犯政府的精神權利。
3. 資料的所有複製本，包括但不限於紙張複製本、數碼複製本和載於其他媒體的複製本：
 - (a) 必須註明政府為資料的知識產權擁有人；
 - (b) 使用者必須註明該資料為天文台網站 <https://www.weather.gov.hk> 或 <https://www.hko.gov.hk> 的一部分和該網站由天文台出版；以及
 - (c) 必須轉載天文台的知識產權公告和本使用條件。
4. 如因使用、複製及 / 或分發資料而直接或間接引起有關侵犯任何權利(包括但不限於任何人的知識產權)的指稱或申索，使用者必須就所涉的一切費用、損失、損害及法律責任，向政府作出彌償。
5. 使用者在分發或複製任何資料時，必須在資料上清楚展示以下免責聲明或天文台標誌 (<https://www.weather.gov.hk/abouthko/logoexplain/logoexplainc.htm>)。使用者在分發或複製任何資料時展示以下免責聲明或香港天文台標誌，亦被視作表示同意該免責聲明：

「免責聲明

本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載有一些複製或摘錄自香港天文台(下稱「天文台」)網站的資料，有關網站包括 <https://www.weather.gov.hk>，以及 <https://www.hko.gov.hk> 的子域。本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所載任何內容提供複製或摘錄自天文台網站所載的資料或連接至天文台網站的連結，並不構成天文台與任何人就本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或所載任何內容有任何形式的合作或聯繫。本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並無任何資料構成任何申述、保證或暗示天文台同意、認可、推薦或批准本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的任何內容。對於任何因使用、不當使用、依據或不能使用本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的任何內容而引致或涉及的任何損失、毀壞或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因而造成的損失、毀壞或損害)，天文台概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義務或責任。」

6. 在任何情況下，嚴禁出售或交換資料的任何部分，或以資料的任何部分獲得利益、得益、利潤或報酬。
7. 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視作已獲取資料的任何知識產權。
8. 不得使用資料誹謗、辱罵、騷擾、纏擾、恐嚇他人或侵犯他人的法律權利(例如私隱權及宣傳權)。

9. 不得使用資料作任何不當、誹謗、淫褻或非法用途。
10. 不得將資料用於侵犯知識產權或令任何人的任何權利受到不利影響的其他內容或材料上。
11. 可以在網站 / 產品 / 服務利用表層連結方式建立超連結至本網站，但不得把本網站內容當作本身所擁有般展示，或就本網站內容作失實陳述，或誤導使用者有關本網站內容的來源或擁有權。
12. 任何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如載有資料屬誹謗(不論是否永久形式)、色情、淫褻，或以任何方式違反香港法律或侵犯知識產權和任何人的精神權利，政府概不准許該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建立超連結至本網站或複製資料。政府可全權酌情決定在任何時間要求任何網站 / 刊物 / 產品 / 服務刪除連接至本網站的超連結或已複製資料。
13. 天文台可不時修改及 / 或修訂本使用條件而不作預先通知。資料使用者須定期檢閱本使用條件，以查閱是否有任何修改及 / 或修訂。
14. 政府保留權利隨時撤回本使用條件所給予的許可而不作事先通知。
15. 有關私隱權的事宜，請瀏覽：<https://www.hko.gov.hk/tc/privacy/policy.htm>

就上述條件而言，「香港」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